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文件

〔A〕

〔公开〕

昆公晋函〔2022〕90号

关于政协昆明市晋宁区第二届一次会议

第12号提案答复的函

李文英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改善城区学校校门路段交通通行效能的建议》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我辖区晋宁区第一、二、三小学、九年一贯制、立德、一中、安企幼儿园等学校门口自身大门不向着交通干道开口，每到上下学时段秩序、通行效率、安全等让人担忧，委员建议城建部门、教育部门依次对上述学校大门开口作安全及车辆道路行驶方向规划，重新做大门开口；交管部门协同车辆流向优化，做好车流、人流等一系列问题科学论证。

二、意见建议办理情况

（一）组建宣传小分队，认真落实提案办理事项。为做好辖区校园周边交通秩序工作，提高家长、驾驶员文明交通安全意识和道路交通法律法规知识，交警大队组建宣传小分队，依托家长会、学校开放日等进入学校对师生、家长进行交通安全宣传。号召交通参与者遵守道路交通法律法规，在上放学时段文明停车、礼让行人，不断提高大家的交通安全意识。

（二）常态化做好校园“三见”、“护学岗”机制。为切实做好晋宁辖区校园周边交通秩序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学生上放学时段车辆通行、停车秩序，改善交通环境，全力遏制机动车乱停乱放等交通违法。交警大队采取“三见”“护学岗”的机制，全面加大对学校周围秩序的维护，营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交警大队并结合当前营商环境工作，加大对学校周边机动车乱停乱放现象的整治力度，定人定岗加强教育宣传。

三、下一步工作方向

（一）积极联系有关单位争取在学校周围利用现有资源条件在具备规划停车位的路段施划停车位，逐步解决停车位不足的问题，进而减少车辆乱停乱放现象，逐渐提升道路交通通行能力。

（二）强化宣传提示，营造浓厚氛围。进一步增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把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贯穿到学校每一位家长。

（三）加强路面管控，严查重点违法行为。强化对微型车、摩托车、低速载货汽车及货车的管理工作，严查乱停乱放、不礼让行人、酒后驾驶、无证驾驶等重点违法行为，规范城区通行秩序，营造城区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2022年7月1日

（联系人及电话：交警大队 67802784）

抄送：区政府办，区政协提案委。